

高速路伪造小事故开口索赔5000元

该团伙被广州增城警方打掉,6名犯罪嫌疑人被依法逮捕



■在高速公路开车,既要注重安全,也要防止被“碰瓷”。新快报记者 孙毅/摄 (资料照片,图文无关)

新快报讯 记者林钢威 通讯员赵子欣 张毅涛报道 在高速路上正常驾驶时,莫名其妙与一辆豪车“亲密接触”,被索要高额赔偿。不是你的车技不行,而是你可能遇到了高速路“碰瓷”团伙了。记者2月25日获悉,近日广州增城警方就打掉了这样一个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6名。

2022年1月上旬的一天,家住增城区的朱先生在北三环高速上正常行驶,正准备驶出高速时,后方一辆豪车突然加速靠近,并不断闪灯、按喇叭,示意朱先生靠边停车。

迫不得已的朱先生只好在应急车道上靠边停了车。此时,豪车停下来3名年轻男子,声称朱先生的车变道时剐蹭到他们的车,就连倒后镜也蹭歪了。朱先生下车后,发现自己车辆的右后车门处确实有一道细小的刮痕,但朱先生非常确定驾驶时并没有与对方车辆发生剐蹭,因此当对方3人提出要朱先生赔偿5000元私了时,朱先生果断选择

了报警。眼看朱先生已经拨通了报警电话,对方3人立即改口声称要赶时间,并驾车驶离现场。

事后,朱先生觉得事有蹊跷,仔细回想事发经过并查看行车记录仪中的视频,认为自己可能是遇到了“碰瓷”,于是向增城警方报案。

不仅是朱先生,2022年伊始,增城警方就在辖区内的北三环高速、广河高速一带作案,发现了一个以制造交通事故为由诈骗他人财物的“碰瓷”团伙。事主报案时均称,在高速路变道时与后方豪车发生剐蹭,随后被对方索要几千块的赔偿,但若有警方介入的话,对方则马上表示不追究。通过研判分析,警方初步判断,这些案件均系同一个团伙所为,于是决定并案侦查。

调查中,警方发现,作案车辆虽然每次都悬挂不同号牌,但均为同一款车型,且每次下车的人外貌特征也大体一致。经过一段时间的侦查,专案组基本锁定了该团伙的作案车辆以及团伙成

员。

1月14日,在上级业务部门的指导下,增城警方在广东东莞、化州和广西玉林等地同步收网,抓获该“碰瓷”团伙的张某、吴某等6名成员,缴获作案车辆2辆、现金1万元,以及手机、银行卡等作案工具一批。

该团伙主要在北三环高速、广河高速一带作案,严重影响了交通安全和社会秩序。据犯罪嫌疑人张某供述,他们在行驶中遇见前方车辆在高速变道之际,就向车辆投掷螺丝钉制造异响,随后翻折自家车辆的后视镜以伪造交通事故。当车主停车后,他们立即用砂纸刮擦对方车辆伪造划痕,谎称车主车辆变道时剐蹭到他们的车辆,骗取车主赔偿款。因案发现场大多发生在高速路段且剐蹭痕迹轻微,车主担心报警处理麻烦,多数选择赔钱私了,从而让“碰瓷”团伙的诈骗得逞。

目前,6名犯罪嫌疑人已被依法逮捕。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斗殴致1人死亡 6人潜逃19年终落网

新快报讯 记者林钢威 通讯员欧阳积俊 陈玉敏报道 2003年,广州东涌镇石基村一士多店内,几名男子打台球时发生矛盾,多人斗殴,一受伤男子经抢救无效身亡,涉事人员在案发后都已逃之夭夭。记者2月25日获悉,近日广州番禺警方侦破该宗积压19年之久的故意伤害致死案件,抓获涉案人员6名。

2003年11月2日晚上8时,番禺警方接到群众报警,称在东涌镇(现属广州市南沙区)石基村一士多店内多人斗殴,有人受伤,经“120”医务人员送往医院抢救无效身亡。

当时有8名涉事人员在案发后都已逃之夭夭,番禺警方在现场知情群众的指引下,只抓获了其中的一名嫌疑人向某,仍有数名涉案嫌疑人不知去向。

2021年10月8日,番禺警方接到重庆黔江警方移送的检举线索,有人向警方举报称:2004年左右,栗某与陈某在广东省番禺的“石揭村”打台球时,和一名男子发生矛盾,随后栗某和陈某对该男子进行殴打致其死亡。案发后,栗某、陈某一直潜逃。

然而,番禺辖内并无“石揭村”。为了能尽快核实线索,番禺警方对番禺区内历年未破命案积案及在逃人员再一次进行详细的梳理核查。根据“石揭”的谐音,番禺警方对辖内石碁镇历年积案做进一步翻查,但却一无所获。就在侦查民警们一筹莫展时,其中一位民警大胆提出假设说:不是石碁镇的话,会不会是现在南沙区东涌镇的石基村?果不其然,经再三核查,2003年11月2日,当时属番禺管辖的东涌镇石基村发生的一起故意伤害案件与该举报线索吻合。

番禺警方依托“智慧新侦查”技术,2021年11月10日,番禺警方分别在广东省惠州市、浙江省杭州市将涉案嫌疑人栗某(男,41岁,重庆人)、陈某(男,37岁,重庆人)抓获。随后,番禺警方循线追踪,专案组民警分赴重庆黔江、浙江杭州、广东惠州等地,又抓获刘某、张某、杨某以及王某4名嫌疑人。至此,东涌石基命案告破。

广东省审计厅副厅长李业章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新快报讯 记者杨喜茵 通讯员粤纪宣报道 据南粤清风网2月25日消息,广东省审计厅党组成员、副厅长李业章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接受广东省纪委监委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李业章,男,汉族,1966年1月出生,广东高州人,在职研究生学历,1987年7月参加工作,1994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历任广东省审计厅财税审计处副处长、处长、办公室主任兼省审计技术信息中心主任、办公室主任兼经济责任审计处处长,党组成员、省经济责任审计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党组成员、副厅长。

石狮砸伤两岁幼童,设置者担责八成

新快报讯 记者杨喜茵 通讯员钟晓丹报道 一名2岁多幼童在保姆的陪伴下在家附近散步,途经某机构大门被门口石狮吸引伸手触碰,不料被突然剥落的石狮底座石板砸伤,造成骨折需进行手术治疗。近日,广州天河区法院经过审理,判定机构作为石狮的设置者,应对事故承担八成赔偿责任。

2020年5月,2岁多的杰仔在保姆陪伴下,在家附近散步。当他们走到某机构大门时,杰仔就被坐落在大门两侧的石狮吸引。好奇的杰仔忍不住伸手去触碰这只威风凛凛的石狮并想往上攀爬,此时,石狮底座石板突然剥落并砸伤了杰仔,造成杰仔左侧胫腓骨骨折并需进行手术治疗。

事故发生后,杰仔的监护人认为,该机构作为石狮的管理负责人,应承担石狮损坏致杰仔受伤的责任。杰仔的监护人还称,杰仔受伤后逐渐出现了明显的孤独症(自闭症)症状,并在一周后被医院确诊为孤独症。为此,杰仔的监护人起诉要求该机构赔偿手术治疗费、孤独症治疗费、误工费、交通费、精神损害抚慰金等共计26万余元。

机构认为,其已对石狮尽到了谨慎的管理义务,石狮基座脱落是由于杰仔“人为掰落”。杰仔的监护人在明知石狮不能攀爬玩耍的情况下,放任幼童攀爬而不制止,是造成杰仔受伤的直接且唯一的原因。再者,杰仔患孤独症与本次受伤无关,其监护人主张的部分损失与本案无关,诉请的精

神损害抚慰金缺乏法律及事实依据。

经过审理,天河法院认为事故发生虽有杰仔攀爬的因素,但主要还是石狮潜在安全隐患,该机构作为石狮的设置者,疏于履行管理义务,应对本次事故承担80%的赔偿责任,依法判处该机构赔付4.1万余元,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

法官说案 |

石狮设置主体负有安全保障义务

经案法官陈诗媛表示,机构作为石狮子的设置主体,负有安全保障义务。涉案石狮被涉案机构设置在人行道旁,该区域属于公共场所,无论该机构是否对该公共区域直接控制管理,其作为在公共区域设置石狮并享有所有权的主体,承担关于该石狮的安全保障义务是应有之义。根据证据显示,石狮建成至今已18年,经受多年风吹日晒,必然有自然损坏的可能并存在安全隐患,机构应采取能够预防或消除危险的必要措施,或设置一定的安全提示指引。

陈诗媛还提及,幼儿力量有限,石

狮本身隐患是事故主要原因。杰仔随行监护人应充分预见幼儿攀爬石狮的危险性,却放任其攀爬不制止,确有疏于履行监护职责。但杰仔作为一名不满3岁的儿童,能施加的力量有限,正常情况下不具备掰落石块的力量。机构未能举证证实其曾履行定期维护或检修的义务,以及曾勤勉地履行对潜在风险的防范义务,这是导致石狮存在安全隐患并造成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综合有关因素,法院认定机构疏于管理石狮存在过错,应对事故负主要责任,杰仔监护人也未尽到足够注意义务,负次要责任。